化隆回族自治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5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认真贯彻"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方针，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的各项消防法律、法规，负责本地区的消防监督、执勤灭火和部队的管理教育工作。

2、掌握本地消防工作动态，适时向政府报告工作，负责制定消防建设规划，不断改善公共消防设施条件。

3、组织开展消防安全教育和消防安全检查，督促整改火灾隐患。

4、按照审核开展建筑设计防火审核工作，监督检查建设项目的设计和施工中执行防火规范的情况，并参加竣工验收。

5、组织重大和一般火灾原因调查，处理火灾事故，负责消防产品监督管理和技术指导工作。

6、指导企业专职消防队、民办消防队和义务消防队的业务建设。

二、机构设置

无。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部门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化隆回族自治县消防救援大队。

序号	单位名称
1	化隆回族自治县消防救援大队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部门公开表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化隆回族自治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02.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上级补助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53.90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九、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02.13	**本年支出合计**	1,353.90
上年结转	1,051.77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353.90	**支出总计**	1,353.90

部门公开表2

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化隆回族自治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小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353.90	1,051.77	302.13								
044001-化隆回族自治县消防救援大队（本级）	1,353.90	1,051.77	302.13								

部门公开表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化隆回族自治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353.90		1,353.9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53.90		1,353.9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302.13		302.13			
2240201	行政运行	302.13		302.13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051.77		1,051.77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1,051.77		1,051.77			

部门公开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化隆回族自治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302.13	一、本年支出	1,353.90	1,353.9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02.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53.90	1,353.90		
		（二十三）预备费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九）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上年结转	1,051.77	二、结转下年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51.7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1,353.90	**支出总计**	1,353.90	1,353.9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化隆回族自治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02.13		302.1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2.13		302.13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302.13		302.13
2240201	行政运行	302.13		302.13

部门公开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化隆回族自治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注：本部门2025年没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化隆回族自治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上年预算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本部门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化隆回族自治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2025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化隆回族自治县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2025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化隆回族自治县消防救援大队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02.13万元、上年结转1,051.77万元；支出包括：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353.90万元。

化隆回族自治县消防救援大队2025年收支总预算1,353.90万元。

二、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化隆回族自治县消防救援大队2025年收入预算1,353.90万元，其中：上年结转1,051.77万元，占77.68%；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02.13万元，占22.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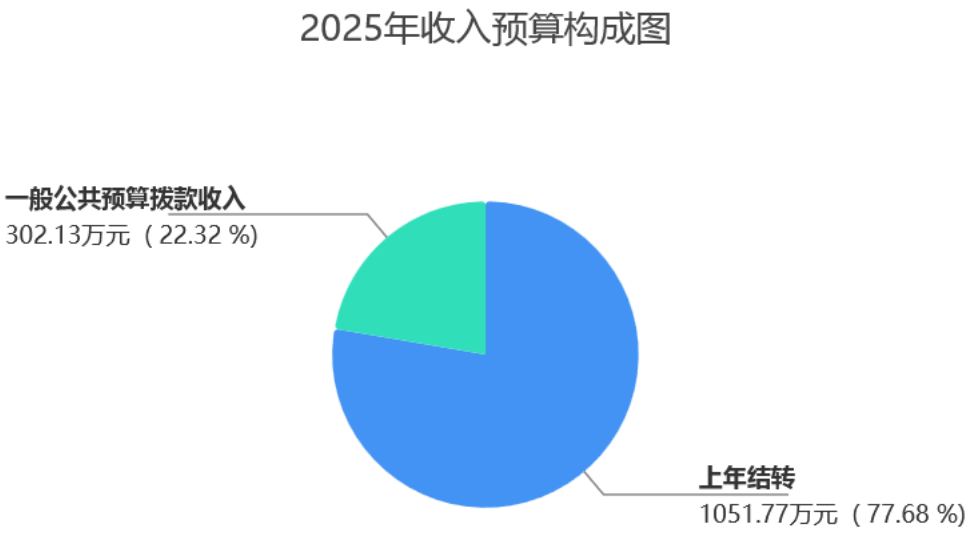

三、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化隆回族自治县消防救援大队2025年支出预算1,353.90万元，其中：项目支出1,353.90万元，占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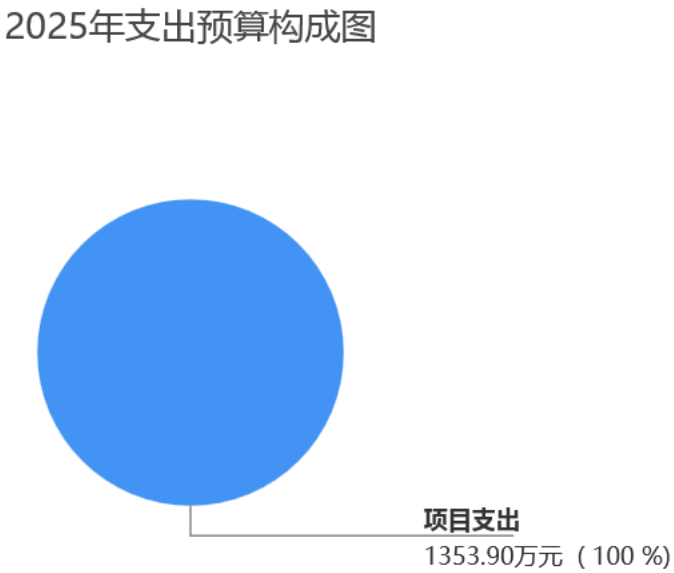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化隆回族自治县消防救援大队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353.90万元，比上年增加1,353.90万元，主要是本单位为新增单位。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302.13万元，上年结转1,051.7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款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支出包括：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353.9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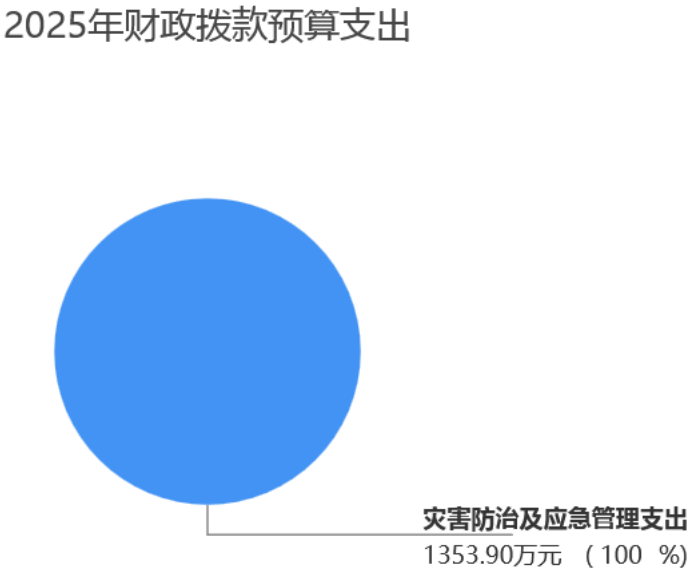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化隆回族自治县消防救援大队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02.13万元，比上年增加302.13万元，主要是本单位为新增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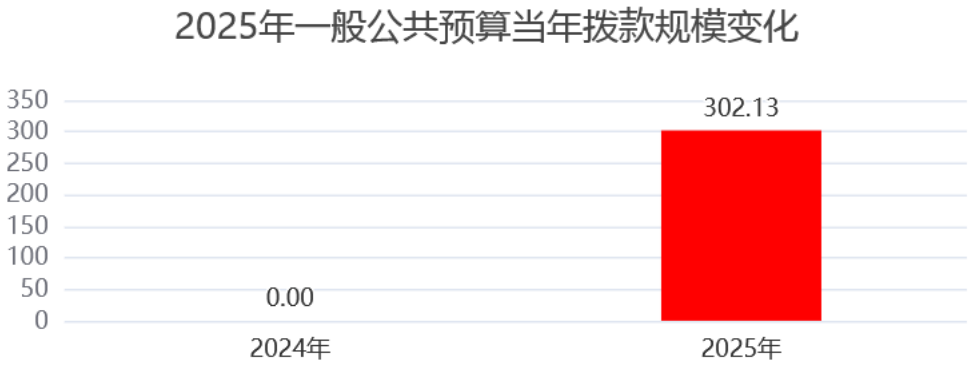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302.13万元，占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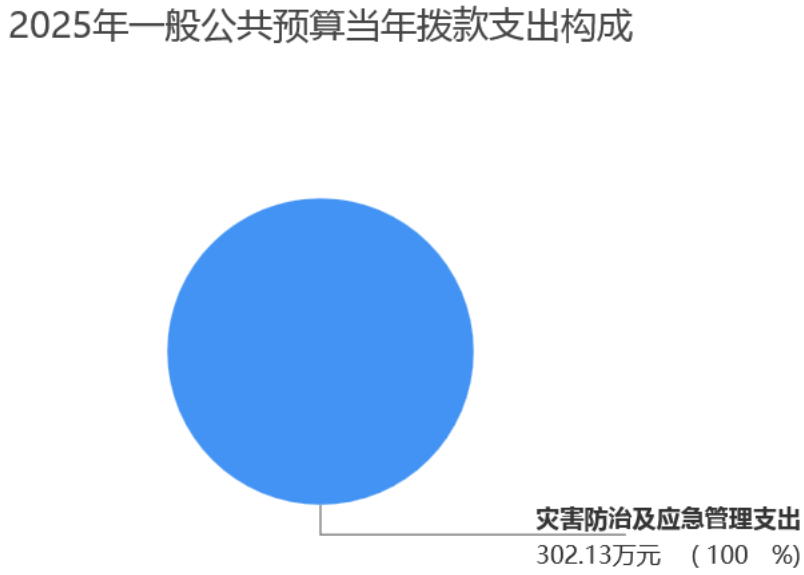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救援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为302.13万元，比上年增加302.13万元，增长100.00%。主要是本单位为新增单位。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化隆回族自治县消防救援大队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0.0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0.00万元；

公用经费0.00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化隆回族自治县消防救援大队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

（境）费0.00万元，增加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增加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增加0.00万元。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与上年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化隆回族自治县消防救援大队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化隆回族自治县消防救援大队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化隆回族自治县消防救援大队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0.0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5年化隆回族自治县消防救援大队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货物类0万元、工程类0万元、服务类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底，化隆回族自治县消防救援大队共有车辆8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2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化隆回族自治县消防救援大队预算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项目1个，预算金额302.13万元。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表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度量单位	分值权重	其中：预算执行率权重10%
合计-	-	-										
044001-化隆回族自治县消防救援大队（本级）	63022425T000000000382-人员经费	3-特定目标类	302.13	该项目实施保障了消防指战员23名地方补助补贴，消防文员4名工资以及特勤6人经费，从而保障了救援力量以及宣传力量的充足。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人员经费	≤	3021279.83	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人数	≤	33	人	20	
						质量指标	出勤率	≥	95	%	10	
						时效指标	2025年1月-12月	定性	优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通过该项目实施，保障了23名指战员，4名消防文员以及6名特勤人员经费	定性	优		10	
						社会效益	通过该项目实施，做到维护全县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火灾防控形势安全稳定	定性	优		10	
						可持续影响	通过该项目实施，保障全县人民发生火灾或意外事故时第一时间组织施救	定性	优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全县人民群众的满意度	≥	95	%	1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主要指事业单位的教育收费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支出科目类

（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救援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

无。